

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

鲁青教院【2022】21号



关于开展2022年度山东省学校艺术科研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院校、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5〕71号）精神，推进教育领域综合改革，进一步加强学校艺术科研工作，提高学校美育工作的整体水平，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决定组织开展2022年度山东省学校艺术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加强学校美育教育教学深化改革，提高学生人文和艺术素养，为提高学校艺术科研水平和艺术工作质量服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申报对象

本次科研项目主要面向本省大、中、小学校艺术教师，学

校美育科研、教研、行政管理人员及校外教育从事青少年课外艺术教育工作（教育体制内）的相关人员。

三、选题要求

（一）项目分为重点项目、一般项目二类。其中，重点项目指选题意义重大、有重要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的研究项目，重点研究对本省学校艺术教育工作具有普遍、长期、宏观指导意义、亟需解决的重要问题；一般项目旨在引导和培育优秀青年艺术教师和艺术教育工作者积极投身科研，项目要求具有一定的理论水平和应用价值。

（二）申报者可根据《2022年度山东省学校艺术科研项目指南》（以下简称《项目指南》，附件1）进行选题，也可以根据自己的专业特长另选题目。

四、申报要求

（一）重点项目的申报人，高校系统应具有正高级职称，普教系统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一般项目的申报人，高校系统要求已获硕士及以上学位，普教系统要求已获学士及以上学位。

（二）原则上，每名申报者只能申报一个科研项目，申报者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申报项目。

（三）申报者填写《山东省学校艺术科研项目申报书》（以下简称《申报书》，附件1）、《山东省学校艺术科研项目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附件2），报送至学校科研管理部门，

由学校科研管理部门组织评选（初评）并经学校审核后，报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

（四）本次项目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申报人可到山东省教育科研网(www. sdgov. org. cn)查询下载《项目指南》《申报书》及《汇总表》。请按要求填写有关内容，报送《申报书》纸质版材料一式二份，《汇总表》纸质版材料一式一份，同时将及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sd_gov@126. com，逾期不再受理。

五、联系办法

联系人：田老师 联系电话：0531-82076188 邮寄地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63 号恒大帝景 9-909

- 附件：1. 山东省学校艺术科研项目指南
2. 山东省学校艺术科研项目申报书
3. 山东省学校艺术科研项目汇总表
4. PDF 版文件下载

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2 年 9 月 1 日

